

证券代码：832305

证券简称：东利机械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2019年12月13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河北监管局提交上市辅导备案材料并获受理，辅导机构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一、上市辅导验收情况

2020年7月21日，公司在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证监会河北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二、申请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

2020年7月29日，深交所出具深证上审[2020]480号《关于受理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通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应用已获得深交所受理。

2020年8月27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0]010390号）。

2020年12月24日，深交所受理了公司《关于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2021年1月4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

2021年3月12日，深交所受理了《关于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2021年6月25日，深交所受理了《关于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和《关于保定市东利机械制

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更新版）。

2021年6月24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10728号）。

2021年8月13日，深交所受理了《关于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2021年8月22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1〕011055号）。

2021年9月13日，深交所受理了《关于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2020年7月23日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停牌。

三、中止审查情况

（一）申请中止审查

因公司及保荐人更新财务资料，2020年9月21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止上市审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四条的规定，深交所于2020年9月22日受理了公司的申请。

因公司及保荐人更新财务资料，2021年3月22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止上市审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四条的规定，深交所于2021年3月23日受理了公司的申请。

（二）恢复审查情况

因公司申请材料所使用的相关数据更新完成，2020年12月20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发行上市审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六条的相关规定，深交所于2020年12月21日恢复公司发行上市审核。

因公司申请材料所使用的相关数据更新完成，2021年6月20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发行上市审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六条的相关规定，深交所于2021年6月21日恢复公司发行上市审核。

四、审查结果

（一）审查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 2021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 61 次会议审核结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的审查结果为通过，上市委具体审查意见为：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五、备查文件目录

《创业板上市委 2021 年第 61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0 日